



初冬的包头寒意渐浓,而包头市服务管理与财经职业学校的礼堂里,却暖意融融、座无虚席。11月12日,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刑事庭法官以“杜绝校园欺凌 守护‘少年的你’”为主题,在此开展“订单式”法治讲座。台下400余名师生凝神聆听,现场气氛热烈,互动频频。一名学生在分享感悟时说:“这堂课让我明白,面对欺凌要勇敢保护自己,不做沉默的旁观者。一句及时的声援、一次主动的报告,就可能改变一切。”

这样生动而走心的普法场景,如今在鹿城大地已渐成常态。其背后,正是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精心打造的普法新名片——“包法普法团”。法官们深入校园、工厂、农村牧区、田间地头,将法治的种子播撒到每一个角落。

《中国审判》杂志社 2025年司法宣传工作 先进集体



“包法普法团”:奏响鹿城法治宣传“新篇章”

本报记者●王祯

送法进校园



模拟法庭



举办法律知识讲座

整合资源 构建普法工作新体系

“过去普法,常常是法官带着讲稿和法条在台上讲,群众在台下听。形式单一,效果有限。”包头市中院办公室副主任、“包法普法团”团长梁霞在接受采访时直言传统普法的局限性。如何让法治精神真正深入人心,而非法条的简单复述,成为包头市法院系统构建普法工作新格局的着力点。

2023年,包头市中院整合分散的青年讲师团、专家讲师团,组建了“包法普法团”。经过严格筛选,44名来自刑事、民事、行政、执行等各领域的法院骨干脱颖而出,其中包括审判经验丰富的员额法官,也有

思维活跃的法官助理和行政人员。团队依托线上线下多元阵地,创新运用直播、情景剧、微视频等形式,创作出一系列“叫好又叫座”的普法作品,初步构建起全域覆盖、立体传播的普法工作新体系。

“我们的目标,是把普法的‘独角戏’变成全社会参与的‘交响乐’。”梁霞介绍,普法团自成立就确立了“线上线下双线并行”的工作策略,坚决摒弃“你讲我听”的单向灌输。

线下,普法团成员们的足迹遍布社区、学校、企业和乡村,利用集市、大型活动等

时机,摆开“法律摊”、开设“流动直播间”,面对面为群众答疑。同时,与市妇联、市委讲师团常态化合作,着力提升法治宣讲的感染力。线上,巧妙设置议题,通过直播互动解答网友疑问,将法律知识融入情景剧、口播剧和微短剧等故事中,让观众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治熏陶。截至目前,普法团累计创作口播剧、情景剧、信息流短视频等各类作品183部,打造了“热点说法”“追剧普法”等多个精品专栏;开展主题直播和联动直播20余场,总观看量突破3000万人次。

创新形式 激活普法宣传新活力

“法律条文是严谨的,但普法形式可以活泼起来。”梁霞表示。由包头市中院主创的“微剧说法”栏目,正是这一理念的生动实践——用幽默段子与生活化案例,将复杂的法律知识通俗化。如拍摄的《防不胜“防”》短视频,聚焦个人信息泄露问题,通过轻松剧情揭示高价回收旧手机的隐患,让观众在欢声笑语中增强法治意识。

由普法团成员出演的原创微短剧《背叛》,凭借真实案例与精湛演出,荣获第十一届“金法槌奖”微电影类优秀奖,

成为全部入围作品中唯一的微短剧。根据石拐区人民法院办理的真实案例改编的微视频《丢失的33只羊》,生动讲述法官深入牧区化解纠纷的故事,获第一届法治中国“三微”作品精品微视频奖。

“用群众听得懂、喜欢看的形式去普法,效果事半功倍。”石拐区法院五当召法庭庭长王治感慨,“《丢失的33只羊》展现了我们将非诉解纷机制挺在前面,用法律守护牧区和谐、用真心化解群众心结的司法实践。”

普法团还积极与央视《法律讲堂》

《一线》等栏目进行合作,借助央视平台的广泛影响力和品牌影响力,让普法声音传播的更远更广。截至目前,已有7名法官被选为《法律讲堂》主讲人,录制播出《少女产子被判刑》《亲上加亲变了卦》等11期“法官解案”节目;与《一线》栏目合作制作解读新法律法规及民法典核心条款视频11期。其中,东河区人民法院法官解读“见义勇为”条款的视频,发布一周播放量达10万次,引发网友热烈讨论,真正让法律走进群众心里,也让包头的普法声音传向全国。

精准施策 增强普法工作凝聚力

创新形式吸引“流量”,精准策划与资源整合则保障了普法实效。

2024年6月,在“全国网络普法行·内蒙古站”活动中,“包法普法团”3名法官现场为市民和游客答疑解惑,另有2名法官做客网络直播间,为全国观众解答婚姻家庭、劳动纠纷等法律问题。针对不同群体,“包法普法团”实施“精准滴灌”策略:在校园,聚焦“预防校园欺凌”和“守护少年的微笑”主题;在企业,则围绕劳动合同法和公司法展开普法。据统计,“包法普法团”已开展校园主题宣讲200余次,覆盖学生10万人次;为企业提供法律咨询和培训200余场。

为进一步凝聚合力,包头市中院先后印发了《关于组建包头法院普法团的通知》《关于进一步深化运行“包法普法团”线上普法宣传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,对普法团的主要任务、具体分工、人员组成、选拔条件等作出具体要求,建立了规范运行机制,构建了全市法院普法资源库,每年制作印发《媒体之声》《典型案例精编》等宣传册,推动优质普法资源流通共享。

“面对群众日益多样的法治需求,我们打造的‘包法普法团’品牌,以通俗方式讲述法院故事,借助短视频、直播等融媒体手段提升传播效能。”包头市中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贺亚丽表示,“通过整合50多个新媒体平台构建传播矩阵,实现普法内容一键同步推送,平均阅读量提升2.3倍,有效改变了包头市两级法院单打独斗的局面,构建起‘一盘棋’普法新格局。”

扎实创新的举措结出累累硕果。“包法普法团”的辐射效应让包头市中院普法工作更加闪耀:包头市中院先后被中央电视台评为“公益普法先进单位”;被司法部、全国普法办评为“八五”普法中期表现突出单位;被最高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、《中国审判》杂志评为“司法宣传和通联工作先进单位”;包头市中院“法治号”获全国政法榜人气榜TOP20,“天平阳光”号20余次上榜全国前五十。

更重要的是普法团创作的作品赢得了群众的广泛好评。通过他们的努力,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显著增强,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靠法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。

从单向输出到双向互动,从刻板说教到生动叙事,从单兵作战到集体协同,“包法普法团”以持续的创新与探索,让法治之声如春风化雨,浸润鹿城大地,成为新时代法治建设的生动注脚。